

附表 5：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情况（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

国瑞科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二）、1 所述，国瑞科技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48 号），对公司开展的专网通信业务进行了处理。国瑞科技已在 2021 年度对涉及专网通信业务相关其他应收款和库存商品全部计提减值准备，但截至报告出具日，国瑞科技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做出的正式处罚决定，处罚事先告知书查明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标准股份。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所述,公司临潼生产基地位于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东侧,处于兵马俑保护区内,按照地方政府规划要求,将对秦始皇帝陵博物院进行改造提升,需要对贵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进行搬迁改造。2021 年公司实施西安临潼生产基地搬迁,搬迁后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厂区进行。标缝厂新生产区的各项手续正在办理中,已经通过了西安市住建局的合规性审查,正

在按照后续程序办理竣工验收手续,资产处置方案也在制定过程中。新厂区竣工验收完成前仍由贵公司无偿使用。截止报告日,老厂区资产尚未移交,搬迁补偿相关协议尚未签订。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美晨生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事项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一)所述,美晨生态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近三年连续亏损且亏损金额持续加大,2023年、2022年、2021年实现的归属于美晨生态的净利润分别为-128,538.37万元、-112,767.93万元、-37,041.14万元,截至期末赛石园林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35,576.00万元,归属于美晨生态的股东权益为-79,095.11万元。由于赛石园林持续亏损金额较大,且园林绿化施工行业整体处于下行趋势中,美晨生态拟处置剥离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减少亏损,聚焦非轮胎橡胶制品行业做大做强。

美晨生态已聘请财务顾问就赛石园林处置剥离制定方案,但由于剥离方案的后续执行具有不确定性,且该事项较为重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予以关注。

事项二: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7（3）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赛石园林等借款主体已出现有息负债逾期的情形，美晨生态及控股股东潍坊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制定化债方案。

事项一、事项二的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数源。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五(三)2(1)所述，2023年度数源科技公司应收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余额12,715.78万元，应收浙江久融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余额3,800.81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上述款项的性质。截止审计报告日前，公司已收回246.81万元并取得上述两家单位的承诺函，承诺于2024年6月30日前结清上述贷款，以此保障数源科技债权。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七互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三七互娱及其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李卫伟先生和公司副董事长曾开天先生于2023年6月27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720230061 号、证监立案字 03720230062 号、证监立案字 03720230063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李卫伟和曾开天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国发股份。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发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朱蓉娟、彭韬夫妇持有的国发股份公司诚信公正务实专业第 1 而其只专业 110,002,613 股股份（占国发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20.99%），其中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 107,852,613 股，占其持有国发股份公司股份比例的 98.05%。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朱蓉娟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 2,100 万股，其中 1,500 万股已完成过户手续。上述 1,500 万股股份过户登记后，朱蓉娟、彭韬夫妇持有国发股份公司股份由 20.99%下降到 18.12%。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特索道。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

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2、立案调查所述,公司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艾路明先生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3 号)、(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艾路明先生立案调查。截至董事会批准本财务报表报出之日,三特索道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春兴精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 2 (1) 所述,公司于 2018 年将惠州市泽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泽宏) 100% 股权以及通过转让全资子公司 Chunxing Holdings(USA)Ltd.100% 股权的方式间接出售 CALIENT 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 CALIENT) 25.5% 股权给苏州工业园区卡恩联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卡恩联特),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12,000 万元、32,965 万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为受让方苏州卡

恩联特的实际控制人，为上述交易事项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孙洁晓先生原协议项下的支付利息义务，将2022年12月28日前无法足额抵偿全部债务的剩余款项的支付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前补足。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中止原以资抵债方案，原方案中包括持有的威马控股有限公司合计3.27%股权及上海房产，全部抵押给上市公司作为债务人及控股股东欠款的增信措施。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孙洁晓先生及债务人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剩余股权转让款及相关往来款的支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股权转让款欠款36,145.00万元，业务往来欠款8,147.91万元，合计44,292.91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39,084.41万元，账面价值5,208.50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上述款项尚未偿付，已超出股东大会审议的延期付款期限。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海峡创新。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

所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120230034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报告日，该立案调查事项尚未有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合锻智能。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1）未决诉讼所述，合锻智能 2022 年度因收到一汽凌源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面值合计 13,710.00 万元，合锻智能向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存款共计 11,243.50 万元。上述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均未兑付，导致合锻智能产生其他应收款 11,243.50 万元，合锻智能于 2022 年度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针对上述事项，合锻智能已对一汽凌源、票据承兑人、担保人分别发起诉讼。2023 年 6 月，合肥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针对该事项立案侦查。结合一汽凌源 2023 年向合锻智能的欠款偿还情况及诉讼律师的法律分析意见，预计上述款项未来难以收回。

截至审计报告日，经侦案件尚处于刑事侦查阶段，其他民事诉讼处于被驳回、已开庭未判决或已受理未开庭的状态。

由于诉讼案件未来进展本身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我们在此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凯瑞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所述，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042023006)，由于立案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暂不确定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玑科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描述天玑科技原董事长苏玉军先生因被采取拘留措施，并辞去董事长及其他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天玑科技选举苏博先生为新任董事长。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恒宇。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所述，恒宇信通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恒宇信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同时披露恒宇信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恒宇信通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恒宇信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清越科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二）税务事项所述，清越科技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于 2023 年 2 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以下简称“金华第二稽查局”）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义乌清越就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自查。经自查，义乌清越发现在“内-外-内”综保区出口业务中，提交的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经与金华第二稽查局沟通，同意义乌清越进行自查整改，在 2023 年 5 月通过增值税留抵抵欠税款

方式缴纳税款 4,441.99 万元，金华第二稽查局对该事项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上述事项计入当期损益。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贤丰控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 所述，由于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被质押、冻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对贤丰控股的控制权可能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附注十四、(二)2 所述，贤丰控股 2023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公司将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条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电科网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贵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网安”）向北京金丰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科华”）购买位于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四合庄 1516-15 地块上 5#办公商业楼，由于开发商金丰科

华涉诉，该房产于2018年2月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查封。2019年8月，金丰科华已进入破产程序。2021年1月25日，破产管理人主持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提出了整体化解方案的工作思路。法院、破产管理人随即推进整体化解相关工作，并于2022年形成《和解方案》（草案）初稿。截至目前，整体化解方案尚未取得足以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的阶段性进展。和解方案能否在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上会以及上会后能否通过表决并取得法院认可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房产列报于“在建工程”，账面原值1,163,097,398.37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67,867,373.62元。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描述了北京网安涉诉房产详细情况及最新进展情况。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高乐股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1、或有事项之业绩承诺补偿所述，针对业绩补偿义务人未能如期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事项，高乐股份向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一审判决支持高乐股份的全部诉讼请求，对方上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目前尚未通知开庭。由于案件二审尚未进入开庭审理，案件结果无法

预测，高乐股份能否获得业绩补偿以及业绩补偿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法院判决结果为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威领股份。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0 之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附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三）所述，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对湖南邦颂公司超进度预付的工程款 5,700 万元、对湖南辉超公司超进度预付的工程款 1,7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日，威领股份已全额收回上述款项。

杉杉股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五)5 所述,杉杉股份的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控股")2023 年度非经营性占用杉杉股份资金合计 80,800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杉杉控股已全额清偿了占用资金的本金和利息。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康辰药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

如下:

康辰药业子公司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国际)于2024年1月26日取得的香港税务局文件,确认了泰凌国际向香港税务局发送的修订后的利得税年度计算表。据此,泰凌国际2016年和2017年购买的无形资产—密盖息产品的独家知识产权相关的成本142,415.90万港币可从购买日起按5年均摊税前扣除。经香港税务局确认,截至2022年末,泰凌国际可弥补亏损金额117,443.28万港币。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八)所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康辰药业可弥补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3,473.24万元,其中2,978.69万元为泰凌国际可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康辰药业在编制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确认了泰凌国际预计未来两年(即2024年度和2025年度)可用来抵扣的应纳税所得额对应可弥补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978.69万元,未确认该无形资产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我们关注到,康辰药业在确认泰凌国际与可弥补亏损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作出的仅能够可靠预测未来两年泰凌国际经营成果的会计估计,与泰凌国际2023年末对商誉减值、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密盖息产品的独家知识产权进行减值测试时作出的七年详细预测期加稳定期预测经营成果的会计估计存在显著不同。

我们认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泰凌国际上述无形资

产账面价值 89,950.96 万港币,计税基础为 0 港币(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经香港税务局确认已全额摊销税前扣除),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额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50.03 万元;同时,基于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时作出的预测期间及预计利润的会计估计,并考虑到泰凌国际的可弥补亏损按香港利得税规定可以无限期结转的因素,预测了泰凌国际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出可弥补亏损金额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6,061.36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康辰药业的会计政策,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应当以净额列示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1.33 万元。该结果与公司财务报表中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报金额 2,978.69 万元相差 367.36 万元。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康辰药业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未更正此项错报,错报金额低于财务报表整体层次的重要性水平。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南京港。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南京港公司存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或有事项中所述的未决诉讼事项。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该等诉讼事项尚未判决,其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浔兴股份。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二）所示，浔兴股份于2018年10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深专调查通字2018107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浔兴股份立案调查。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浔兴股份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宏达新材。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1）①所述，宏达新材因证券虚假陈述事项，产生投资者诉讼，截止至报告日，上海金融法院受理立案的案件共计31件，涉案金额3,253,812.53元，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要求计提了预计负债。另经公司与上海金融法院沟通，尚有部分投资者诉讼案件未完成立案程序，鉴于后续投资者诉讼案件的数量和涉案金额无法准确估计，对公司的影响尚无法确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在会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披露。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 恒久。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之 2 所述，恒久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102023023 号)，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102024008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恒久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立案调查，目前调查仍在进行中，尚未有明确结论。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之 3 所述，恒久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收到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立案告知书》(鼓公(经侦)立字(2023)0018 号)，刘志雄职务侵占一案被认定为有犯罪事实发生，需要追究刑事责任，且属于管辖范围，被依法立案侦查，目前调查仍在进行中，尚未有进一步结论。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智云股份。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一)、立案调查”所述，智云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

会)下达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12024001 号),智云股份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接受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日,该立案调查尚未有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纳川股份。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七、(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纳川股份董事长兼法人代表陈志江先生和由陈志江先生担任法人代表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塑业”)于2021年7月8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深专调查字 2021344 号、深专调查字 2021342 号),因纳川塑业、陈志江、张晓樱等涉嫌共同操纵“纳川股份”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纳川塑业及陈志江先生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纳川股份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纳川股份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永鼎股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一)所述,因永鼎股份的联营企业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昌”),其下属房地产公司开发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多个财务报告期末,未对土地增值税的计提金额进行估算,影响永鼎股份以前年度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永鼎股份根据上海东昌提供的资料,对房地产开发项目土地增值税的计提金额进行估算,并追溯调整了 2022 年度及以前年度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土地增值税汇算清缴时,实际应付税金可能与永鼎股份预估的金额存在差异。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锦州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八)所述,锦州港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收到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382023106 号),因以前年度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未结案,立案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蓝科高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七、1及十七、2中描述了蓝科高新前任控股股东2019年度涉嫌资金占用情况以及相关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